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 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23年度向特定对 象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(以下简称"本次发行")于2024年12月6日通 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,并于2025年2月6日收到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《关于同意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 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》(证监许可〔2025〕164号)。公司本次发 行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 "天健会计师事务所")。

近日, 公司收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送达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 计师的承诺函》,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建甫、连查庭因工作变动自天健会计师事务 所离职,不再继续担任本次发行的签字注册会计师,天健会计师事务 所现委派邓德祥、郑宇青担任本次发行的签字注册会计师。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 露的《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 票项目变更签字会计师的专项说明》《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 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项目变更签 字会计师的专项说明》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关于变 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承诺函》。

二、本次新任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

邓德祥,于 200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,会计师执业证编号: 330000012096,现就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。

郑宇青,于 201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,会计师执业证编号: 33000010532,现就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,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 计师的函》;
 - 2、新任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执业证照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